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T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8)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 及 恢復股份買賣

####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收入			
原設備製造業務	998.1	1,197.1	(16.6)%
時裝零售業務	604.7	501.0	20.7%
物業投資業務	60.3	59.7	1.0%
	<u>1,663.1</u>	<u>1,757.8</u>	(5.4)%
經營虧損	(276.1)	(136.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361.5)	(151.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990.1	2,334.1	
每股權益(港元)	0.95	1.12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華鼎」）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入	3	1,663,121	1,757,823
銷售成本		<u>(1,345,676)</u>	<u>(1,458,028)</u>
<b>毛利</b>		<b>317,445</b>	299,795
其他收入淨額	4	20,022	28,07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	(13,844)	30,07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73,176)	(21,407)
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		(284,631)	(234,762)
行政開支		<u>(241,890)</u>	<u>(238,308)</u>
<b>經營虧損</b>		<b>(276,074)</b>	(136,528)
融資收入	6	5,336	12,835
融資成本	6	(15,058)	(10,762)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u>(384)</u>	<u>(2,401)</u>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286,180)</b>	(136,856)
所得稅開支	7	<u>(76,242)</u>	<u>(14,751)</u>
<b>年內虧損</b>		<b><u>(362,422)</u></b>	<b><u>(151,607)</u></b>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其他全面(虧損)/收入</b>			
<i>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 貨幣換算差額		(52,336)	(202,385)
— 自用物業轉為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扣除稅項		60,697	—
<i>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虧損)		<u>3,592</u>	<u>(5,267)</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u>11,953</u>	<u>(207,652)</u>
<b>全面虧損總額</b>		<b><u>(350,469)</u></b>	<b><u>(359,259)</u></b>
<b>以下人士應佔之虧損：</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61,526)	(151,678)
非控制性權益		<u>(896)</u>	<u>71</u>
		<b><u>(362,422)</u></b>	<b><u>(151,607)</u></b>
<b>以下人士應佔之全面虧損總額：</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43,994)	(346,703)
非控制性權益		<u>(6,475)</u>	<u>(12,556)</u>
		<b><u>(350,469)</u></b>	<b><u>(359,259)</u></b>
<b>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以每股股份港仙呈列)</b>			
— 基本	8	<u>17.22</u>	<u>7.22</u>
— 攤薄	8	<u>17.22</u>	<u>7.22</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1,019	499,629
使用權資產	185,662	226,340
投資物業	854,848	817,765
無形資產	4,005	5,314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9,053	10,3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4,500	104,385
	<u>1,949,087</u>	<u>1,663,78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696,489	864,99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 411,201	548,666
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	7,883	42,1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7,836	4,212
承兌票據	9 —	14,700
可收回稅項	24,976	11,30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96	1,11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08,282	505,493
	<u>1,458,063</u>	<u>1,992,582</u>
<b>資產總值</b>	<u>3,407,150</u>	<u>3,656,363</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權益</b>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09,982	209,982
儲備		<u>1,780,166</u>	<u>2,124,160</u>
		1,990,148	2,334,142
<b>非控制性權益</b>		<u>14,082</u>	<u>20,557</u>
<b>權益總額</b>		<u>2,004,230</u>	<u>2,354,699</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8,771	133,161
銀行借款		73,864	50,870
租賃負債		<u>42,250</u>	<u>59,168</u>
		<u>274,885</u>	<u>243,19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629,463	580,831
合約負債		45,476	46,521
租賃負債		22,978	31,185
銀行借款		309,393	271,943
即期所得稅負債		<u>120,725</u>	<u>127,985</u>
		<u>1,128,035</u>	<u>1,058,465</u>
<b>負債總額</b>		<u>1,402,920</u>	<u>1,301,664</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3,407,150</u>	<u>3,656,363</u>

## 1 一般資料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案，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成衣以及物業投資。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 2.1 編製基準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本公司已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權威文獻：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
- 香港會計師公會制定之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全部按公平值列賬)之重估作出修訂。

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需發揮其判斷力。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以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已由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比較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上文所列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以往年度確認的金額產生任何重大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年度或未來年度產生重大影響。

**(b) 以下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年度改進已頒佈，但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亦無提前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呈列 — 借款人對含有按 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少可交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 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待定

上述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年度改進預期不會對本集團於當前或未來會計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或對可見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獲確立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此等報告決定營運分部。

執行董事根據與財務報表相符之除所得稅前溢利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其他資料，如下所述者，亦已提供予執行董事。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三項可報告之分部：(1)按原設備製造（「原設備製造」）基準製造及銷售成衣；(2)製造及零售品牌時裝（「零售」）；及(3)於中國內地之物業投資（「物業投資」）。

分部資產總額不包括按中心基準管理之若干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企業資產以及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

營業額指貨品銷售額及租金收入。分部之間之銷售乃基於與提供予第三方的條款相似之協定條款進行。呈報予執行董事之外部方收入之計量方式乃與綜合全面收入表相同。



	原設備製造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收入總額	1,084,480	605,505	63,263	1,753,248
分部間收入	(86,334)	(811)	(2,982)	(90,127)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u>998,146</u>	<u>604,694</u>	<u>60,281</u>	<u>1,663,121</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一個時點	998,146	604,694	—	1,602,840
於一段時間內	—	—	60,281	60,281
	<u>998,146</u>	<u>604,694</u>	<u>60,281</u>	<u>1,663,121</u>
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溢利	<u>(143,546)</u>	<u>(191,221)</u>	<u>53,699</u>	<u>(281,068)</u>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	—	—	(16,482)	(16,4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614)	(18,019)	(5,441)	(68,0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390)	(18,614)	(97)	(31,101)
無形資產攤銷	(975)	(274)	—	(1,249)
融資收入	4,976	154	206	5,336
融資成本	(10,318)	(4,740)	—	(15,058)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384)	—	—	(384)
所得稅開支	<u>6,655</u>	<u>(69,170)</u>	<u>(13,727)</u>	<u>(76,242)</u>
<b>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收入總額	1,233,533	503,635	70,440	1,807,608
分部間收入	(36,454)	(2,597)	(10,734)	(49,785)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u>1,197,079</u>	<u>501,038</u>	<u>59,706</u>	<u>1,757,823</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一個時點	1,197,079	501,038	—	1,698,117
於一段時間內	—	—	59,706	59,706
	<u>1,197,079</u>	<u>501,038</u>	<u>59,706</u>	<u>1,757,823</u>
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溢利	<u>(90,921)</u>	<u>(90,668)</u>	<u>49,085</u>	<u>(132,504)</u>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	—	—	20,713	20,71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6,710)	(28,728)	—	(75,4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933)	(20,706)	(68)	(35,707)
無形資產攤銷	(930)	(416)	—	(1,346)
融資收入	11,858	212	765	12,835
融資成本	(9,130)	(1,632)	—	(10,762)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2,401)	—	—	(2,401)
所得稅開支	<u>(16,098)</u>	<u>11,774</u>	<u>(10,427)</u>	<u>(14,751)</u>

	原設備製造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u>1,726,632</u>	<u>774,027</u>	<u>859,500</u>	<u>3,360,159</u>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9,053	—	—	9,053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337,534	74,749	—	412,283
可收回稅項	23,331	1,645	—	24,976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6,932</u>	<u>27,568</u>	<u>—</u>	<u>54,500</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u>1,651,376</u>	<u>1,081,970</u>	<u>845,670</u>	<u>3,579,016</u>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0,348	—	—	10,348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244,598	124,648	6,664	375,910
可收回稅項	10,318	987	—	11,305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1,190</u>	<u>93,195</u>	<u>—</u>	<u>104,385</u>

可報告分部之除所得稅前虧損與除所得稅前虧損總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總額	(281,068)	(132,504)
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淨額	847	663
企業經常費用	<u>(5,959)</u>	<u>(5,015)</u>
綜合全面收入表所列除所得稅前虧損	<u>(286,180)</u>	<u>(136,856)</u>

可報告分部之資產與資產總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額	3,360,159	3,579,016
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	7,883	42,1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7,836	4,212
企業資產	<u>31,272</u>	<u>31,035</u>
<b>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總額</b>	<b><u>3,407,150</u></b>	<b><u>3,656,363</u></b>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集團來自位於以下地區之外部客戶的收入明細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151,704	1,029,599
北美	318,150	513,295
歐盟	93,222	137,260
香港	73,803	46,699
其他國家	<u>26,242</u>	<u>30,970</u>
	<b><u>1,663,121</u></b>	<b><u>1,757,823</u></b>

位於以下地區之非流動資產總額(不包括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承兌票據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675,048	1,328,546
香港	169,561	173,825
北美	<u>40,925</u>	<u>46,677</u>
	<b><u>1,885,534</u></b>	<b><u>1,549,048</u></b>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合約負債指就尚未轉讓或提供予交易對方的貨物或服務自交易對方收取的預付款。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認與客戶合約相關的以下負債：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流動合約負債	<u>45,476</u>	<u>46,521</u>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結轉合約負債而確認的收入金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u>46,521</u>	<u>54,456</u>

本集團預期於客戶合約項下的履約責任將主要於一年期間內完成。

#### 4 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金	8,453	7,879
租金收入	11,049	18,719
其他	<u>520</u>	<u>1,480</u>
	<u>20,022</u>	<u>28,078</u>

#### 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5,828	14,469
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 已變現	525	605
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 未變現	322	58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16,482)	20,713
已沒收客戶按金	—	4,5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748)	(9,133)
提早終止租賃產生的收益	2,592	—
階段收購的虧損	—	(1,16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1,722)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679)	—
其他	<u>520</u>	<u>4</u>
	<u>(13,844)</u>	<u>30,076</u>

## 6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 利息收入來自		
— 銀行存款	3,760	10,103
— 承兌票據	1,576	2,732
	<u>5,336</u>	<u>12,835</u>
融資成本 — 利息開支來自		
— 銀行借款	(17,878)	(8,850)
— 租賃負債	(3,083)	(2,802)
	<u>(20,961)</u>	<u>(11,652)</u>
— 資本化金額(附註)	5,903	890
	<u>(15,058)</u>	<u>(10,762)</u>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u>(9,722)</u>	<u>2,073</u>

附註： 於釐定將予以資本化的借款成本金額時使用的資本化率為年內本集團的借款所適用的加權平均利率3.58%(二零二二年：4.65%)。

##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附註(a))	2,659	698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附註(b))	17,564	14,262
— 預扣稅	208	6,071
遞延所得稅		
— 企業所得稅或利得稅	60,510	(3,960)
— 預扣稅	(4,699)	(2,320)
	<u>76,242</u>	<u>14,751</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估計應課稅溢利不超過2,000,000港元而言，香港利得稅以稅率8.25%作出撥備，而就估計應課稅溢利超過2,000,000港元以上的任何部分而言，以稅率16.5%作出撥備(二零二二年：相同)。

- (b)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乃基於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按中國內地稅法及法規計算的法定利潤而計算。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標準的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享受小微企業的優惠所得稅待遇，所得稅稅率為20%，並合資格按其應課稅收入的12.5%或25%計算稅項。

##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約361,52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虧損151,678,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099,818,000股(二零二二年：2,099,818,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股份兌換後，根據發行在外的股份之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計算。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視作將予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原因是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承兌票據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a))	429,647	452,080
減：虧損撥備	<u>(187,810)</u>	<u>(134,893)</u>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u>241,837</u>	<u>317,187</u>
應收關連方款項	28,882	36,341
預付款項	79,553	108,89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3,817	88,684
減：虧損撥備	<u>(22,888)</u>	<u>(2,445)</u>
	<u>169,364</u>	<u>231,479</u>
	<u>411,201</u>	<u>548,666</u>
承兌票據		
— 即期部分	<u>—</u>	<u>14,700</u>

應收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附註：

(a)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60日	193,890	184,925
61至120日	46,698	94,929
121至180日	10,589	30,245
超過180日	178,470	141,981
	<u>429,647</u>	<u>452,080</u>

應收貿易賬款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就已售貨品或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之金額。倘應收貿易賬款預期於一年或以下(或於業務一般營運週期內(如較長))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乃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初步按無條件的對價金額確認,除非對價含有重大融資成分,則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持有應收貿易賬款的目標乃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就原設備製造成衣銷售而言,本集團來自其客戶之應收貿易賬款一般以信用狀或電匯方式清償,信貸期不超過90日。

就對專營代理商進行之品牌時裝銷售而言,本集團一般要求該等客戶預付款項或按金,餘額則於貨品付運後即時清償。本集團亦會向還款紀錄良好之長期客戶授出30個信貸日之記賬交易期限。

零售乃以現金或信用卡、通過網上支付服務供應商結算或由百貨公司/線上零售商代本集團收取。與信用卡公司協定之信貸期通常為14日以內。本集團一般要求百貨公司及線上零售商於銷售日起計兩個月內向本集團清償所得款項。

應收票據之平均到期日為兩個月內。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前五大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23.2%(二零二二年:26.4%)。於本年度,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增加54,00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1,323,000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34,893	115,680
計入綜合損益	54,001	21,323
匯兌差額	(1,084)	(2,110)
	<u>187,810</u>	<u>134,89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7,810</u>	<u>134,893</u>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淨值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港元	70,914	3,625
人民幣	249,273	261,345
美元	11,461	174,779
歐元	—	18
	<u>331,648</u>	<u>439,767</u>
	<u>331,648</u>	<u>439,767</u>

應收關連方款項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即期款項，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322,453	362,026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33,984	31,045
客戶按金	67,372	87,281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1,531	5,749
應計營運開支	31,002	46,372
其他應付款項	167,670	46,479
應付關連方款項	5,451	1,879
	<u>629,463</u>	<u>580,831</u>
	<u>629,463</u>	<u>580,831</u>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52,344	232,299
31至60日	24,650	54,416
61至90日	13,592	12,274
超過90日	31,867	63,037
	<u>322,453</u>	<u>362,026</u>

應付票據之平均到期日為兩個月內。

應付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的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計僱員福利開支以及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港元	63,249	51,250
人民幣	526,711	454,458
其他貨幣	3,988	38,329
	<u>593,948</u>	<u>544,037</u>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三年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國際市場需求收縮，中國國內市場在疫情後曲折前行，中國服裝行業總體呈現降速運行的態勢。根據中國服裝協會的數據，二零二三年服裝行業規模以上選定企業的產量梭織類同比下滑15.01%，針織類下滑5.08%。受到國際市場收縮和「去中國化」活動增加等多種因素的影響，二零二三年中國服裝產業出口同比下降7.8%。

面對不容樂觀的行業前景，華鼎展現出了以堅韌的信念於紡織服裝的貿易和製造業務上尋求突破的創新精神。本集團不畏服裝產業寒冬，擴大國際業務、提升自動化水平及推進研發型發展；並在海內外建立供應鏈體系，以減少去中國化的不利影響。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國際市場，並大力發展新技術、新設備及新產品，在服裝行業宏觀經濟及政治發展低迷的情況下培養自身能力，提升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

零售業務方面，中國國內市場在二零二三年經濟環境整體低迷的情況下仍然總體向好。二零二三年，本集團針對消費群體的分層分級、消費模式多元化、人工智能應用的增加，以及新中產及銀髮族等新興消費群體的出現，在產品研發、產品製造、品牌營銷、客戶服務及供應鏈管理等不同領域均保持創新。

總而言之，二零二三年的局面雖然不利，但本集團依然保持樂觀態度，披荊斬棘，一路前行。

## (2) 財務回顧

### 營運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1,663.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的本集團總收入1,757.8百萬港元略微減少5.4%。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為317.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的299.8百萬港元上升5.9%。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361.5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資產淨值為0.95港元。

### 原設備製造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原設備製造業務的收入大幅減少16.6%，由二零二二年的1,197.1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三年的998.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絲綢、棉及合成纖維製造的產品繼續為主要產品，帶來714.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974.1百萬港元)收入，佔原設備製造業務總收入的71.5%(二零二二年：81.4%)。

於二零二三年，對北美國家的銷售額為318.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513.3百萬港元)，佔原設備製造業務總收入的31.9%(二零二二年：42.9%)。於二零二三年，對歐洲國家及其他市場的銷售額分別為93.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37.3百萬港元)及586.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546.5百萬港元)。

### 零售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中國零售業務產生的收入為604.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的收入501.0百萬港元增長20.7%。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主要品牌Finity為零售業務帶來228.9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的240.1百萬港元略微減少4.7%。

按銷售渠道對零售收入作出之分析，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專櫃銷售額為189.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26.8百萬港元)，佔總零售收入的31.4%。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商、自營店及專營代理商的銷售額分別為296.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267.0百萬港元)、4.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4.7百萬港元)及113.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02.6百萬港元)。

## **物業投資業務**

自二零一九年起，本集團已將部分工業園的用途改為華鼎國際時尚產業基地，並於二零二三年繼續開發。華鼎國際時尚產業基地旨在促進時尚產業的區域發展、時尚專家及設計品牌匯聚及電子商務發展。該等均為杭州市餘杭區的時尚產業作出重大貢獻，同時使本集團得以實現業務活動多元化，提高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投資業務的收入為60.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的59.7百萬港元略微增加1.0%。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固的財務狀況。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以其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財務資源支持營運資金需要。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308.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05.5百萬港元減少39.0%。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383.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322.8百萬港元）。負債對權益比率（總借貸佔權益總額的百分比）為19.1%（二零二二年：13.7%）。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足夠財務資源支持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展。

### **(3) 業務展望**

二零二四年，全球經濟增速放緩，通脹率仍處於高位，貨幣政策偏緊，地緣政治衝突等因素將繼續對全球經貿活動造成影響。國際市場增長乏力將成為本集團OEM業務所面臨的困難之一，加上貿易保護主義、全球供應鏈重組等不利因素，本集團的出口業務將持續面臨巨大壓力。儘管如此，本集團從二零二三年的出口貿易數據中也看到了新的變化。中國二零二三年服裝品類市場佔比出現了重大的調整，超過50%的出口貿易份額為一帶一路國家，當中以俄羅斯、新加坡、沙特阿拉伯等國家為主。新的出口市場已然形成，本集團將繼續努力適應市場的變化，開拓全新的貿易夥伴和全球市場。

而中國國內零售市場同樣面臨壓力。自二零二三年年底起，中國國內消費雖處於逐漸恢復之中，但可支配收入增長受限，消費者實際購買力下降，消費水平和潛力釋放受到抑制，因此品牌零售業務的增長仍有壓力。但在看到困難的同時，本集團也看到了國貨消費、綠色消費、健康消費、銀髮消費、冰雪消費等細分市場的進一步明晰和爆發式增長，因此本集團二零二四年的零售業務將進一步聚焦細分領域，專注於重點項目上，特別是運動服飾、新中式服飾、綠色環保服飾等。同時，本集團將進一步提升數碼技術的應用，推動集團零售模式的創新。

#### (4)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4,217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三年的員工成本維持於378.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的369.7百萬港元增加2.3%。

本集團了解與其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並已為彼等採納獎勵花紅計劃，該計劃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並參考本集團之年度溢利及表現而每年釐定有關花紅。董事相信一項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一個安全且舒適的工作環境及職業發展機會，均是對僱員在所負責範疇展現超卓表現的獎勵。

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為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參加由中國政府機關管理的相關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就本集團於香港的僱員而言，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載的強制性公積金規定作出的所有安排已妥善實施。美國（「美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內並無規定設立強制性退休計劃。本集團並無為本集團於美國的僱員實施退休計劃。

## **(5)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佈的原因**

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時，本集團的管理團隊發現本集團經營與財務申報及分析系統內所示的存貨結餘存在若干差異。因此，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需要更多時間完成執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該日的所需審計程序。基於所識別的真實情況，董事認為，該事宜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在綜合入賬層面對本集團零售業務項下不同品牌製成品的滯銷存貨減值撥備金額作出不同處理，而可能未於經營層面作出全面及一致反映所致。

董事亦認為，該情況並非因本集團任何員工作出的任何欺詐行為所致，惟可能由於本集團零售業務項下所有品牌製成品的存貨結餘數量缺乏定期及逐項匹配與對賬所致。

在綜合入賬層面，所記錄有關存貨的貨幣結餘已按已生產滯銷製成品的減值撥備予以調減，惟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的企業資源系統內所記錄的數量及金額尚未作出相應調整。在經營層面，作為季節性業務推廣策略及本集團日常業務的一部分，該等滯銷製成品已被出售（批量折價出售）或贈送（作為商務禮品或促銷品）予客戶。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本集團審慎控制資本開支。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362.5百萬港元，主要用於擴張華鼎國際時尚產業基地及本集團裝修租賃的零售商店及工廠。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承擔為117.2百萬港元，主要與建設華鼎國際時尚產業基地有關。

##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附屬公司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要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財政政策及匯率波動風險敞口

本公司使用港元(「港元」)作為其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由於港元與美元(「美元」)掛鈎，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年內自美元交易產生的外幣匯兌風險極低。

本集團的原材料銷售及採購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年內，收入的約30.9%及69.1%分別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原材料採購的約7.4%及92.6%分別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約23.4%、74.0%及2.0%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有約54.6%及45.4%的銀行借款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就中美貿易爭端而言，人民幣兌美元的持續貨幣波動預期將不可避免。為了使影響最小化，我們將密切監控外幣風險以確保淨敞口處於可接受水平。董事可能考慮於必要時使用金融工具降低貨幣風險。

## 期後事件

除延遲刊發本業績公佈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期後事件。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提高本集團於內部監控及合規的企業管治水平、遵循營商道德守則及提倡環保意識。本集團會參考企業管治之最新發展，定期檢討、更新及改善一切必要措施，以促進良好的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規定。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董事會下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聯同管理層及本集團核數師檢討財務申報程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並就此提供指引。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志鵬先生、黃之強先生及梁民傑先生。黃之強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省覽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以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財務申報的事宜。

## 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已同意本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其相關附註的財務數字，等同本集團之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之金額。羅兵咸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委聘工作，因此羅兵咸不會就本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發年報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所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或之前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 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未建議任何末期股息支付。

## 恢復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業績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丁雄尔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丁敏兒先生(主席)  
丁雄尔先生(行政總裁)  
丁建兒先生  
張定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鵬先生  
黃之強先生  
梁民傑先生  
李月妹女士